附件3 合同模板

拟签订的采购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互惠、自愿、公平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商议，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乙方根据甲方在该项目采购文件中所列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价格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大写 |  |

以上约定之货物详细描述见“采购文件内所规定的货物名称，附件、数量、规格、以相关的软件硬件和技术参数要求”和本合同附件并以此为准。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项下设备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2、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前和保修期内备所有品备件发生含税费用。

3、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费用/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 之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乙方提供的报价文件（报价单）；（2）技术规格响应表；（3）服务承诺；（4）本合同规定的附件；（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质量保证**

1.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原厂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配置和性能的要求。

2.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响应文件规定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

货物：按政府采购计划申报表编制计划和采购文件执行。

3、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以及采购文件和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货物、性能（功能）、数量和规格要求。

4、甲方应在到货后30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但不限于）：型号、规格、性能（初步）、功能、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陪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符合标书）及本合同附件的规定和要求。

5、设备运达、装卸调试间期产生的安装、人工、搬运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条款”提供服务。

2、合同期内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由乙方安排人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人员培训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整机（系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 年。并作好记录供方保存。

4、系统组成所涉及的第三方产品由乙方提供相关型号、功能、技术参数等供甲方选择确定。

**第七条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0日内，预付合同金额20%，乙方按第一、三、四、五条规定交付货物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剩余80%货款。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合同签署辖区内的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载。如不服仲裁结果，可向合同签署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共页，其中附件页；附件包括，**为本合同必要组件。不可分割部分**）

壹式 份，即：甲方 份，乙方 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注：本合同为参者范本，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与成交供应商协商拟定。**

**若有修改或新增条款以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